

属性的变化,认同的执着

——评任碧莲的《梦娜在向往之乡》中的出走原型

·张龙海·

美国华裔作家任碧莲继《典型的美国人》(1991)之后,于1996年又推出另一部新作——《梦娜在向往之乡》。这两部作品可以称为姐妹篇,因为他们在内容上有因果关系。《典型的美国人》主要描述拉尔夫(中文名字叫张意峰)和姐姐特丽萨(张百晓)和海伦三人移居美国,发现在这个新的国度中,他们的生活、梦想、道德观念和信仰等发生了变化。尽管他们的事业有所成就,但是,他们觉得美国是个金钱万能的国家。“金钱,在这个国家如果你有钱,你就可以为所欲为;如果你没有钱,你就一文不值,就是中国佬!就这么简单”。¹如果说这部作品描写的是第一代华人在美国的奋斗经历,那么《梦娜在向往之乡》则描述了他们的孩子,也就是在美国土生土长的华裔,向往进入美国主流文化的故事。故事中的主人公梦娜不断更换属性,就像变换发型一样。她一会儿是中国人,一会儿变成美国人,而后又变成犹太人。所有这些都是这个自由国家的产物,因为“成为美国人意味着你想要以什么身份出

· 301 ·

现都可以。”这种随心所欲的种族属性变化首先说明了美国多元文化的存在,其次展示了种族与种族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

故事开始时,梦娜还在上八年级。她是拉尔夫和海伦的第二个女儿。她父母搬到纽约的斯卡西尔时,她觉得自己是一条在大海上飘泊的小船,迷失了方向。之后,她皈依犹太教,成为犹太人,因为她为犹太人的文化传统感到骄傲。她的这一选择发人深思。

属性变化的起点是否认自己是个华裔,也就是说,梦娜承认自己是个犹太人,而不是华裔,尽管她双亲都是华人。“我是谁?”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她。有一次她和母亲讨论宗教信仰自由时,她说她已经不是纯华裔了,可以成为其他种族的一员。然后她解释了犹太人和美国人的关系。“犹太人也是美国人,”“我碰巧挑选成为犹太人。”²像梦娜这样否认自己的华裔身世的例子俯拾皆是。在《美国华人的历史和现状》中,惠丽拉生气地说,“不许再叫我华人。我是美国人,我父亲碰巧生在中国,但他住在这里已有三十多年了。我的母亲就出生在这个国家。我们是美国公民。我对中国不感兴趣。”³为什么华裔一听到人们提到他们原来的属性时就生气呢?这里涉及到一个种族地位的问题——以前华人在美国地位低下。

有一天,一位白人妇女来到梦娜家的饼店,对海伦说她想成立一间医疗所,涉及节育,孕期检查和性病治疗等,都是免费的。“特别欢迎你们这些人前来就诊。”⁴海伦回家后暴跳如雷,因为这位白人把她看作劣等种族。“你们这些人”指意明显,同时包括黑人、黄种人等,而且带有鄙夷的口气。然而这位白人的指意决非偶然。这个小插曲看似简单,漫不经心似的,然而却是作者有意安排,从中引出华人在美国受奴役的历

史,从另一个侧面说明华人地位的低下。翻开美国的历史,我们不难发现,华人或者更广范围上的黄种人或亚洲人,和黑人地位相差无几。他们都要对主人毕恭毕敬。白人还常常利用亚洲人吃苦耐劳的特点来威胁黑人,压低黑人的工资。特别是美国内战之后,黑人获得自由,亚洲人的处境更加悲惨,他们取代了原来黑人的奴隶地位,被当成另一种没有选举权的“黑人”。“白人引进华工的主要原因是他们不是黑人,因此永远都是外国人,永远都没有选举权。”⁵

尽管现在美国华人的地位有所提高,但是,“黄祸”、“边缘人”等名词禁不住让人对这种提高大打折扣。土生土长的美国华裔当然会考虑到这个问题。从他们跨出家门走入学校那时起,他们就已经开始了寻找自己的归宿,寻找支点。就像旋转中的轮子一样,只有当轴心固定时,辐条和轮圈的运动才能有规则。那么,华裔的支点何在呢?尽管美国宪法规定,人生而平等,但是种族歧视的问题并未得到完全解决。如果要以华人的属性进入美国主流文化的殿堂,那是难上加难的。因此,问题的关键在于属性。选择何种属性至关重要。如果华裔以美国人的属性出现,在认识上给自己“除根”,那么,他们的学习、工作等都会更加通畅。他们终于找到了这个支点——处处以美国人自居,尽量隐瞒、否认自己的华裔血缘关系。

华裔寻找到支点后,又面临着另外一个问题——如何面对生活之中的美国大氛围和华人小家庭的矛盾。这个矛盾自始至终存在着,令华裔焦虑不安。这种情感上的能量紧张状态如果无法减轻,他们肯定要承受难以想象的压力。因此,这种焦虑要找到突破口。M. 鲍特金在《“老水手之歌”中的原型》论述到老水手在祈祷之后下了一场“喜雨”,象征着老水手

的内心焦虑得到释放。老水手的心理程序和圣·奥古斯丁在《忏悔录》中一样：“我在皈依上帝之前曾长期焦虑不安，然而当反省的思绪把我的心灵中所观照的一切悲哀都聚集，累积在一起的时候，这场风暴骤然掀起，带来一阵磅礴的泪雨。”⁶但是，梦娜寻找到支点时，作者并没有描写什么倾盆大雨，只是梦娜与父母，特别是母亲之间的种种冲突。在这里，本来应有的暴风骤雨置换变成阵阵冲突，通过冲突，梦娜的内心焦虑也得到慢慢的释放。不断的冲突成为梦娜发泄心中紧张能量的主要方式。这种紧张能量的释放得经过几年，甚至是十几年的时间，并非一场感情的暴雨所能解决的。

这场拉锯战式的冲突首先表现在梦娜和母亲海伦之间的紧张关系。海伦得知梦娜皈依犹太教时，怒不可遏。“海伦啪地盖上茶杯，‘你这样做让我们全家人丢尽了脸。你知道别人怎么说呢？……人们议论纷纷，你可知道我的感受？你根本就没有替别人想一下，你根本就没有想到别人的感受’”⁷无论梦娜怎么解释，海伦都无法接受，因为在她眼中，只有美国女孩才会对父母撒谎，为所欲为，而中国女孩会想到母亲的辛苦，尽量讨她欢心。而这个问题的症结在于双方对于女儿看法不一。华人父母认为女儿是他们的，好像是他们的私有财产，应该完完全全按照他们设定的模式去生活，不能越雷池半步，因为他们对子女寄托着无限的期望。“犹太人寄希望于今生今世，天主教徒寄希望于天堂，而中国人却寄希望于后代。”⁸而梦娜的观点却与此相反，她明白小时候对父母言听计从，倒是无可非议。现在她长大了，有自己的头脑，再也不想让父母牵着鼻子走，不想成为父母的附属品了。情节发展到这里，已经是白热化了。梦娜的潜意识在呼唤，“好像你没有母亲！好像你是从空气中诞生的！”⁹

梦娜的潜意识反映了她内心的苦闷——她想站在时间的起点上,只有未来没有历史。也就是说,她想不要母亲,重新生活。母亲这个人物“分裂”了。从梦娜的观点来看,母亲以前是可敬的保护人,辛勤劳动,维持生活,同时又是无理的碍事的“暴君”,为事独裁专断,不让孩子有选择的余地。这两方面都从海伦身上体现出来。这种性格的二重性同时存在,只是梦娜随着年龄的增大才逐渐感悟出来。她母亲反对她加入犹太教,禁止她出去玩。“再也不采用典型美国父母的教育子女方式。再也不让孩子玩野了。从现在起我们采用中国父母教育子女的方式。”¹⁰而且,她还为梦娜选定学校。凡此种种,显示了海伦无理碍事的一面。这迫使梦娜潜意识地认为,要是没有母亲该多好啊。作者在此两次有意地提到“她好像站在伊甸园里。”这个意象含意颇深。基督教中,天地之初,伊甸园是一片乐土,同时人类的历史也从这里开始,因此,伊甸园成为女性身体的原型。如果夏娃没有违背神谕,偷吃禁果,她就不懂得分辨善恶是非,人类也就不会发展。同样,梦娜要是没有和母亲发生冲突,她就永远达不到她所选定的目标。因此,这个“夏娃”必须被逐出伊甸园,离开她的家,离开她的父母。这种脱离母体的意象正是个人、人类发展的必然阶段。诺思洛普·弗莱在《伟大的代码——圣经与文学》中说过,“在父母两人中我们必须与母亲决裂,以使我们最终能诞生。”¹¹脱离母体求得诞生的原型经过置换变形,变成梦娜的不要母亲以求发展的隐喻。她母亲性格的另一面越来越束缚着她个性的发展,只有离开她,梦娜才能获得独立和发展。梦娜的原型是夏娃,只因她的反抗意识,她不得不离开伊甸园。

那么那个唆使夏娃偷吃禁果的撒旦是谁呢?按照荣格的观点,人们或多或少地从祖先那里获取一定的集体无意

识。而这种集体无意识,换句话说,是种族经验,可以有两种方式。一种是生物性继承,像是在心或脑的组织中继承下来的全部系统。另一种是社会性继承,它并非是某个个人的经验,而是一个群体的,以整个群体的力量的感觉保留在人们身上。¹²生物性继承倒是无可非议,因为梦娜从她父母身上遗传了某些特征。这些特征是不以她的主观意志为转移,是客观存在的。而社会性继承却是后天得来的,是个人生活在这个群体中逐渐潜移默化的结果。但是问题的关键是梦娜对华人群体的态度。如果华人群体能够对她有所影响,那么社会性继承也就不在话下。可是,梦娜虽然生在华人家庭里,她却生活在白人的大氛围中,在社会中不断接受教育,因此,原先的生物性继承的一部分华人特征逐渐消失,华人群体的思维积淀再也无法束缚她的思维。她不断地认识白人的社会传统和氛围,吸收白人群体的现有文化成果、道德观念和价值标准,逐渐构建她自己的意识形式。随着年龄的增大,认识的提高和思维的形成,华人的文化、价值观念越来越阻碍她认识的发展,不断和她的新观念发生冲突。这对矛盾发展到不可调和时,必将出现一方战胜另一方的局面。而结果正是白人的价值观念占了绝对的优势,成了一边倒的局势。因此,梦娜凡事皆以白人的价值取向为标准,对华人的行为举止越看越不顺眼。海伦要她别大声喊叫,要她站有站相,坐有坐相,要她别信口开河,可是这些她都无法接受。她说:“我们就是无法接受他们在中国的行为举止。我们就是合不来。”¹³白人的价值观念成为她挑战父母专权的起点和动力。

面对“不孝”女儿的挑战,海伦寸步不让,并且发出最后通牒。她和梦娜的正面交锋终于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 306 ·

“妈妈,这是个自由国家,我想去寺庙就可以去。
其实如果我想去,我会去清真寺。”

“不要老是提自由国家,”她说。

“你这是什么意思?这里是美国。我爱提什么都可以。我想以什么身份出现都可以,我可以……”

“你想成为什么人,那就离开这个家,不要回来,”海伦说。¹⁴

听到母亲的威胁,梦娜的反叛之心再也按捺不住了。她终于下定决心——离家出走,离开母亲,到外面的世界去寻找自我。歌德曾经说过,“我对自己说,为了把自己从自我折磨的忧郁心境中解救出来,关键是把我的注意力转向大自然,无条件地去享有身外的世界。”¹⁵梦娜不仅将注意力,而且将整个身心都投入到大自然之中。这里的大自然除了自然界之外,已经扩展到家庭外面的世界或社会。离家出走的原型在《圣经》中可以追溯到亚当、夏娃被逐出伊甸园。他们因为违抗神的旨意,只得“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¹⁶靠自己的双手,过凡人的生活。梦娜虽然不是被直接赶出家门,但是其处境却是十分相似。她母亲的威胁再也清楚不过了,要么在家里乖乖听话,不能为所欲为,要么就离开这个家。梦娜别无他法,被迫离开,因为她身上的焦急能量到了非释放出来不可的地步。这种出走的另一原型是摩西率领以色列人离开埃及。埃及人惧怕以色列人日后强盛起来,便对他们百般虐待。耶和华命摩西“领他们出了那地,到美好宽阔流奶与蜜之地;就是迦南人、赫人、亚摩利人、比利法人、希未人、耶布斯人之地。”¹⁷那么,梦娜能否像摩西一样达到她的预定目标呢?即把

自己从自我折磨的忧郁心境中解救出来,让心中焦虑紧张的能量得到充分的释放。她发现自己和男朋友塞思合不来,有被利用的感觉,便毅然和他分手。爱情的挫折和父母的压力令她心烦意乱、坐立不安。唯一能够让她稍为安心的是她原来的小学同学谢尔曼时常打电话给她,帮她解解闷。这位自称为谢尔曼的同学的真实身份在她出走时终于暴露出来——他就是塞思。原来,塞思和梦娜分手后,没有灰心,时刻挂念着她。他们俩在外面的世界中(没有家庭的框架,没有父母的干涉)又走到一起,融为一体。爱情问题的解决使她摆脱了部分的烦恼和不安。可是,如何面对母亲那张板起的面孔呢?阿尔弗雷德本来是她家饼店的黑人雇员,可是由于她父母的偏袒,他没有任何晋升的机会,后来又被开除。这位黑人决定要起诉海伦,这使得张家不知所措、手忙脚乱。经过梦娜的从中调停(他们俩是好朋友),阿尔弗雷德最终撤回起诉。梦娜的这一功劳成为取悦母亲的重要筹码。海伦终于没有把自己房间的门关上。这象征着母女俩已经互相沟通,原先紧闭的心扉终于敞开了,她们俩互相理解,互相接受,因为,海伦最终认为,女儿已经长大了,自己懂得是非曲直,无需父母的谆谆教诲。这样,这次出走让梦娜找回自我,获得独立,就像哈克摆脱父亲的专制,沿密西西比河漂流一样。

小说的“尾声”中,梦娜和塞思结婚,成为一名真正的犹太人。他们俩生下艾尔。至此梦娜的追求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经过一系列的坎坷和磨难,走出原来的文化圈子,寻找到支点。在这个精神支点的鼓舞下,她不屈于父母的压力,就像耶和华的以色列人不屈于埃及人的迫害一样,离家出走,在这个广义上的“希望之乡”寻找到自己的归宿,终于得到了认同。

注释:

- 1 Gish Jen, *Typical American*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91), p.199.
- 2、4、7、8、9、10、13、14 Gish Jen, *Mona in the Promised Land*.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96), p. 49, p. 118, p.45, p.237, p.255, p.246, p.53, p.248-249.
- 3 宋李瑞芳《美国华人的历史和现状》,朱永涛译,商务印书馆,1984年,第251页。
- 5 Gary Y. Okihiro, *Margins and Mainstreams* (Washington: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4), p.62.
- 6、12、15 叶舒宪《神话——原型批评》,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275页,第114页,第277-278页。
- 11 N. 弗莱《伟大的代码——圣经与文学》,郝振益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第145页。
- 16、17 《新旧约全书》,第3页,第52页。

(厦门大学)